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3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及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45.00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495.5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5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976,90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6,912,438.59 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064,468.4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 月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4】006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906.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906.45
其中：2017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0.00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利息收入	0.00
减：手续费	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注 1：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6 年 1 月 28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账户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840,503.80 元，其中利息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935.55 元。同日划转完成后公司即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截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林悦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03 号）核准，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林悦等 8 名交易对方购买合计持有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天盛海”）100% 股权，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31,000 万元；其中向林悦等 8 名交易对方以每股 13.46 元的发行价格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202,080 股；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以每股 12.30 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609,756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299,998.80 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15,080,403.31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219,595.49 元。

截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 310849 号的《验资报告》、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会验字[2015]365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621.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6,621.96
其中：2017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0.00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利息收入	0.00
减：手续费	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00

注 2：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总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截至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64,999,997 元已支付完成，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鉴于公司已按照约定向林悦 8 名自然人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注销手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1,219,598.49 元已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

（三）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50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 9.28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97.4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8,514,475.9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1,485,521.49 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499 号）。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8,037.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0,305.94

其中：2017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6,416.94
募集资金余额	7,731.65
加：利息收入	103.03
减：手续费用	0.09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7,834.58

注 3：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499 号），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485,521.49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进项税额 1,109,594.24 元后，实际可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净额为 380,375,927.25 元。

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128,600,000 元用于支付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由于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251,775,927.25 元向浙江安控进行增资，且该增资款已存放于浙江安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账号：331066130018170153806）。

鉴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不含利息收入），且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 70,048.01 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户中。

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已办理完成注销。

（四）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32 号）核准。本次公司债实际发行规模为 30,000 万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30%，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7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29,430 万元。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879 号）。

2、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43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9,430.00
其中：2017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14,965.30
募集资金余额	0.00
加：利息收入	28.65
减：手续费等	28.18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0.4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实行专户存款，保证专款专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3、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连同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连同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051846	149,064,468.41	0.00	注4
合计	--	149,064,468.41	0.00	--

注 4：鉴于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该账户已注销。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305317	66,219,595.49	0.00	注5
合计	--	66,219,595.49	0.00	--

注 5：鉴于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该账户已注销。

3、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453646	128,600,000.00	0.00	注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331066130018170153806	251,775,927.25	78,345,820.08	注7
合计	--	380,375,927.25	78,345,820.08	--

注 6：鉴于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该账户已注销。

注 7：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为 78,345,820.08 元，全部存放于本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22816	294,300,000.00	4,652.00	注8
合计	--	294,300,000.00	4,652.00	--

注 8：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利息为人民币 4,652.00 元，全部存放于本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三、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具体为“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个项目的投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3、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和“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的 19,56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4 年 1 月 27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81,589,840.30 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审字【2014】0824 号）。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在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通过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增资的方式预先投入到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止，浙江安控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8,171,379.96 元，浙江安控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8,171,379.96 元。公司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4538 号）。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浙江安控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9)已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进行了披露。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总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截至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64,999,997 元已支付完成,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223)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进行了披露。

3、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该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情况。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该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情况。

3、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4、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说明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三)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06.45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4,906.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1,624.74	11,624.74	0.00	11,624.74	100.00	2015 年 1 月 15 日	1,149.08	--	否
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否	3,241.74	3,241.74	0.00	3,241.74	100.00	2016 年 1 月 15 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866.48	14,866.48	0.00	14,866.48	100.00	--	1,149.08	--	--
超募资金投向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		39.97	39.97	0.00	39.97	--	--	--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9.97	39.97	0.00	39.97	--	--	--	--	--

合计	--	14,906.45	14,906.45	0.00	14,906.45	100.00	--	1,149.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2017 年度，RTU 产品产业化项目承诺效益为 5,020.00 万元。2017 年半年度实际实现效益为 1,149.08 万元，因受业务经营季节性影响，半年度不能代表公司全年实现效益水平。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89,840.30 元。公司独立董事俞鹂女士、周东华先生、赵斌先生经核查出具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589,840.3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审字【2014】0824 号《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在 RTU 基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加强了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力度，减少了项目开支，节约了部分预算支出；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含利息）人民币 835,568.25 元（具体利息收入金额以转出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p> <p>2016 年 1 月 28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账户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840,503.80 元，其中利息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935.55 元。同日划转完成后公司即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截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p>

附表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21.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21.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0.00	6,500.00	100.00	--	1,032.78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00.00	6,500.00	0.00	6,500.00	100.00	--	1,032.78	--	--
超募资金投向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1.96	121.96	--	121.96	--	--	--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1.96	121.96	--	121.96	100.00	--	--	--	--
合计	--	6,621.96	6,621.96	--	6,621.96	100.00	--	1,032.7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7 年度，泽天盛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承诺金额为 3,700.00 万元，2017 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际金额为 1,032.78 万元，因受业务经营季节性影响，2017 年半年度不能代表泽天盛海全年经营水平。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2015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64,999,997 元已支付完成，同意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节余资金人民币 1,219,598.4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									

	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15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节余资金人民币1,219,598.49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p> <p>2015年12月3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1,219,598.49元，已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专用账户已办理完成注销。</p>

附表 3: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037.59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6,416.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30,305.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	否	25,177.59	25,177.59	6,416.94	17,445.94	69.29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收购三达新技术 52.40%股权项目	否	12,860.00	12,860.00	0.00	12,860.00	100.00	--	489.08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037.59	38,037.59	6,416.94	30,305.94	79.67	--	489.08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	--	--
合计	--	38,037.59	38,037.59	6,416.94	30,305.94	79.67	--	489.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2017 年度，三达新技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承诺金额为 2,800.00 万元，2017 年半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实际金额为 489.08 万元，因受业务经营季节性影响，2017 年半年度不能代表三达新技术全年经营水平。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71,379.96 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71,379.96 元。公司独立董事俞鹂女士、周东华先生、赵斌先生经核查出具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71,379.96 元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18,171,379.96 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专字【2016】4538 号《关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预先投入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128,600,000 元用于支付三达新技术 52.40% 股权收购项目；由于杭州智慧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251,775,927.25 元向浙江安控进行增资，且该增资款已存放于浙江安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账号：331066130018170153806）。</p> <p>鉴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不含利息收入），且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同意将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人民币 70,048.01 元转入公司银行基本户中。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040160000453646）已办理完成注销。</p> <p>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499 号）中募集资金净额 381,485,521.49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进项税额 1,109,594.24 元后，实际可用于募投项目的资金净额为 380,375,927.25 元。</p>

附表 4: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43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4,965.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9,43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归还银行贷款	否	19,560.00	19,560.00	13,540.00	19,560.00	100.00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870.00	9,870.00	1,425.30	9,870.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430.00	29,430.00	14,965.30	29,43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	--	--
合计	--	29,430.00	29,430.00	14,965.30	29,430.00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